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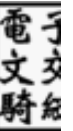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（813023）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
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（國教輔導團）

承辦人：林庭韻

電話：07-3590116#142

電子信箱：love680421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237075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 (52121373_11237075000A0C_ATTCH2. 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(下稱輔導團)藝術領域輔導小組辦理112學年度「雙語共備社群加油站」實施計畫案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（市）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
二、辦理日期：

（一）第一場：112年10月28日（星期六），下午1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

（二）第二場：112年11月11日（星期六），下午1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

（三）第三場：112年11月25日（星期六），下午1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

（四）第四場：112年12月16日（星期六），下午1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

三、辦理地點：輔導團106教室（位於左營區新莊國民小學，請



從新庄仔路入口進入)，參加研習人員務必攜帶研習公文，以利識別。

四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學藝術領域教師優先錄取，亦鼓勵跨領域個人報名，或與英文教師共同組隊參加，預計錄取25名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112年9月28日(星期四)起至112年10月27日(星期五)止，於教育部全國教師進修資訊網報名。課程代碼：3976850。

六、本案講座及參加人員准予公假登記，惟課務自理，並覈實核發研習時數。

七、參加人員准予公假登記，研習時間適逢假日，請依規定於二年內覈實補休(課務自理)。

八、聯絡人：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小組廖蕙蘭專任輔導員
(egmo0402@yahoo.com.tw)，聯絡電話：(07) 3590116
轉231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國教輔導團(以下均紙本)、本局國教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小組

